证券代码：300736　　证券简称：百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5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75 号）批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357.72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9.1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0,410,696.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0,691,520.27 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9,719,175.73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中准验字[2018]1001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96,236,108.58 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人民币 112,477,061.49 元，2020 年使用人民币 83,759,047.09 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计人民币 19,776,123.04 元（其中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及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合计人民币 6,293,055.89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每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署一份《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实行专户管理。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市场变化及公司战略调整的实际情况，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和 2019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变更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集约化管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为“百邦快修加盟建设项目”。公司于 2019 年 6 月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签订了关于“百邦快修加盟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原有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以及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经谨慎的研究论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2 月 1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同意终止募投项目“闪电蜂电子商务平台优化项目”及“信息化系统改扩建项目”，并将上述两个项目的募集资金余额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元）	资金用途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	607702882	–	信息化系统改扩建项目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	607705207	–	补充流动资金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闪电蜂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	631157592	19,776,123.04	百邦快修加盟建设项目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石家庄市百华悦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	608562856	–	集约化管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闪电蜂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	607699798	–	闪电蜂电子商务平台优化项目
合计【注 2】			19,776,123.04	

注 1：募集资金账户 608562856 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清零，并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完成注销。

注 2：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资金余额 13,483,067.15 元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9,776,123.04 元之间的差异 6,293,055.89 元，系公司收到的银行利息及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见附表 1《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和监事会同意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 10,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合计人民币 70,377,301.63 元，截至 2019 年 1 月 4 日，公司已将上述补充流动资金款全部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合计人民币 70,377,301.63 元，截至 2019 年 1 月 4 日，公司已将上述补充流动资金款全部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在建设投入中，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7、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2 月 24 日和 2020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资金可滚动使用，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已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所购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全部赎回，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的金额为 0 元。2020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取得投资收益人民币 416,712.33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3,483,067.15 元，存放于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占所募集资金总额的 6.43%。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经按照《关于创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细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附表 1：《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特此公告。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表 1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971.92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总额	8,375.9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623.6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824.4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1.6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否已更目（含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集约化管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是	4,087.00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百邦快修加盟建设项目	否	不适用	4,087.00	1,161.16	2,261.39	55.33%	2021 年 5 月	【注 3】	【注 3】	否
闪电蜂电子商务平台优化项目	是	3,777.61	438.63	–	438.6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信息化系统改扩建项目	是	4,075.00	676.54	–	676.5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注 4】	否	9,032.31	15,769.75	7,214.74	16,247.05	103.0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971.92	20,971.92	8,375.90	19,623.61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20,971.92	20,971.92	8,375.90	19,623.6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注 3：百邦快修加盟建设项目，在推进过程中，遇到了新冠疫情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同时公司管理层和项目负责人根据加盟业务的发展进度，主动调整了项目投入速度，夯实业务基础，避免超前投入和低效投入。因此，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项目投入低于预计进度，项目效益尚未达到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集约化管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报告完成于 2013 年，目前公司面临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主要客户情况已经发生了重大变化，该募投项目收益前景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出于谨慎性考虑，同时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将其变更为“百邦快修加盟建设项目”。 2、“闪电蜂电子商务平台优化项目”的可行性报告完成于 2013 年，目前公司面临的市场环境已经发生了重大变化，公司经营战略也做了相应调整，继续在该募投项目上投入难以获得相应的收益。出于谨慎性考虑，同时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该募投项目，并将其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信息化系统改扩建项目”是基于 2013 年市场和公司经营情况做出的信息系统建设规划，相关设备、技术投入已经不能适用于当前的信息化建设需求。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灵活应对公司信息化建设需求的变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该募投项目，并将其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1,151,698.36 元。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8)第 2164 号《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2018 年 5 月 31 日，上述累计支出已经置换入自有资金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 1 亿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合计人民币 70,377,301.63 元，截至 2019 年 1 月 4 日，公司已将上述补充流动资金款全部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募集资金均在按照募集资金项目和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划使用中，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短期银行理财。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2 月 24 日和 2020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资金可滚动使用，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已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所购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全部赎回，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的金额为 0 元。2020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取得投资收益人民币 416,712.33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3,483,067.15 元，存放于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占所募集资金总额的 6.43%。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期末投资进度 103.03%，主要原因是该募集资金账户将募集资金累计的理财收益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所致。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实现的效益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项目的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百邦快修加盟建设项目	集约化管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4,087.00	1,161.16	2,261.39	55.33	2021 年 5 月	【注 3】	否
补充流动资金【注 5】	闪电蜂电子商务平台优化项目	3,338.98	3,473.29	3,473.29	104.02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注 5】	信息化系统改扩建项目	3,398.46	3,741.45	3,741.45	110.09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824.44	8,375.90	9,476.13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1、集约化管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1）变更原因 公司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集约化管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报告完成于 2013 年，目前公司面临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主要客户情况已经发生了重大变化，该募投项目收益前景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出于谨慎性考虑，同时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将其变更为“百邦快修加盟建设项目”。 （2）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和 2019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变更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集约化管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为“百邦快修加盟建设项目”，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信息披露情况 2019 年 6 月 1 日和 2019 年 6 月 13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相关公告。 2、闪电蜂电子商务平台优化项目和信息化系统改扩建项目 （1）变更原因 公司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闪电蜂电子商务平台优化项目”的可行性报告完成于 2013 年，目前公司面临的市场环境已经发生了重大变化，公司经营战略也做了相应调整，继续在该募投项目上投入难以获得相应的收益。出于谨慎性考虑，同时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该募投项目，并将其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信息化系统改扩建项目”是基于 2013 年市场和公司经营情况做出的信息系统建设规划，相关设备、技术投入已经不能适用于当前的信息化建设需求。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灵活应对公司信息化建设需求的变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该募投项目，并将其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2 月 1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同意终止募投项目“闪电蜂电子商务平台优化项目”及“信息化系统改扩建项目”，并将上述两个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净余额以及累计收到的利息和投资收益净额，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金额为准）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信息披露情况 2019 年 12 月 12 日和 2019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相关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注 3：百邦快修加盟建设项目，在推进过程中，遇到了新冠疫情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同时公司管理层和项目负责人根据加盟业务的发展进度，主动调整了项目投入速度，夯实业务基础，避免超前投入和低效投入。因此，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项目投入低于预计进度，项目效益尚未达到预期。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5：闪电蜂电子商务平台优化项目及信息化系统改扩建项目变更为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后，期末投资进度分别是 104.02%和 110.09%，主要原因是该募集资金账户将募集资金累计的理财收益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所致。

证券代码：300736　　证券简称：百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6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以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该额度在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投资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具体如下：

1、投资目的：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巩固和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利益。

2、投资主体：公司及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3、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境内外的新股配售或者申购、证券回购、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债券投资、委托理财、公募基金、证券衍生品种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

4、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5、投资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该额度在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投资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

6、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7、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长组织公司、全资子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负责具体实施，同时，本投资事项不得影响公司其他正常经营业务的进行。

8、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败益不确定性风险：证券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经济走势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证券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证券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资金流动性风险：投资产品的赎回、出售及投资收益的实现受到相应产品价格因素影响，需遵守相应交易结算规则及协议约定，相比于货币资金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3）操作风险：相关工作人员在操作过程中存在失误等不确定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对证券投资的原则、账户管理、资金管理、审批权限、投资管理、核算管理、风险控制、业务监督、信息披露和责任追究等方面均作了详细的规定，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操作风险；

（2）鉴于证券投资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投资风险，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调研以及人员培训工作，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及规模，严控投资风险；

（3）必要时可聘请外部具有丰富投资实战管理经验的人员为公司风险投资提供咨询服务，保证公司在投资前进行严格、科学的论证，为正确决策提供合理建议；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监督和检查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实施程序和投资结果；

（5）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证券投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停止公司的证券投资活动；

（6）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和报告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坚持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实施证券投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证券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利益。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资金状况良好，在不影响主营业务开展的情形下，适度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投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建立了《证券投资管理制度》，能够加强投资风险管理和控制，有效保障资产安全。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事项。

2、监事会意见

公司建立了《证券投资管理制度》，能够加强投资风险管理和控制，有效保障资产安全。本次使用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进行，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同时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因此，全体监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经审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资料、会议审议结果以及独立董事意见，查阅《公司章程》、《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与相关管理人员就证券投资的实施流程、风险控制措施进行沟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事项无异议。

鉴于公司本次投资范围属于高风险投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请公司董事会及相应负责的管理人员充分重视证券投资事项对公司带来的潜在风险，严格执行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及其审批程序。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300736　　证券简称：百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7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0.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75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357.72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9.1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0,410,696.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0,691,520.27 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9,719,175.73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中准验字[2018]1001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9,777.11 万元，其中用于闪电蜂电子商务平台优化项目 438.63 万元，信息化系统改扩建项目 676.54 万元，百邦快修加盟建设项目 2,414.89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6,247.05 万元，募集资金结余 1,834.03 万元（含理财及银行利息）。

截至 2021 年 4 月 16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元）	资金用途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	607702882	–	信息化系统改扩建项目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	607705207	–	补充流动资金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闪电蜂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	631157592	18,340,335.22	百邦快修加盟建设项目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石家庄市百华悦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	608562856	–	集约化管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闪电蜂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	607699798	–	闪电蜂电子商务平台优化项目
合计			18,340,335.22	

注 1：募集资金账户 608562856 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清零，并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完成注销。

百邦快修加盟建设项目建设投入平稳，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及主营业务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升资金利用效率，保障股东利益。

2、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0.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闲置募集资金拟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保本型产品、证券公司理财产品及其他金融机构的保本型产品。闲置自有资金拟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短期（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低风险、稳健型的理财产品等。以上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4、投资期限

额度有效期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5、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财务负责人具体实施上述额度及要求范围内的投资事宜，并授权财务负责人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的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短期投资的收益不可预测。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并提供保本承诺、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台账，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情况，并定期检查、监督资金的使用情况及使用效果。

（3）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有权对其投资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六、相关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0.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起十二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资金充裕，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0.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事项决策程序符合《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也有利于提高现金管理收益，公司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稳健，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健全，内控措施较为完善，现金管理的安全性可以得到保证。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4、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等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同时提请公司注意控制风险，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300736　　证券简称：百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8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1、变更原因

2018 年 12 月 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按照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颁布的新租赁准则。其他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日期

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5、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取消了承租人关于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要求在租赁开始日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计提折旧和利息费用；改进了承租人对租赁的后续计量，增加